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12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监事会主席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赵勇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照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 2021 年度与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351,562 万元。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中回避表决。

授权公司经营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办理与各关联方签署具体合同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回避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公司经营工作的需要，公司拟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零八一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红轮公司新增 5000 万元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公

司为下属子公司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4 日